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公告 不尋常價格變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而作出。

近期境內外資本市場劇烈波動，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意到部分媒體及投資者對公司股價下跌原因的種種猜測。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聲明，並不知悉導致價格下跌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特此進一步聲明本公司經營狀況一切正常，財務穩健，核心業務穩定發展，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償付能力或資本充足率完全符合監管要求。

董事會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本公司鄭重提醒投資者，本公司的資訊披露指定媒體為《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發佈的資訊以在上述指定報刊和網站刊登的公告為準，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風險。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1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黎哲、郭立民、湯德信及張子欣，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鍾煦和及胡家驪。